

淄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川发改项字〔2018〕34号

淄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淄川区气象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办理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搬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的申请》（川气发〔2018〕1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淄川区气象局建设淄川国家气象观测站项目。
- 二、项目位于淄川开发区松龄西路以南、山张社区以西。
- 三、项目占地 0.859 公顷，其中观测场用地 0.7225 公顷，辅助用房占地 0.1365 公顷，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气象观测站场地，辅助用房 1440 平方米，购置安装新型自动气象观测站仪器设备 1 套，配套建设观测站场地保护区及附属设施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淄川区财政。

五、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，办理有关手续，尽快组织实施。

淄川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8 年 10 月 11 日

